

專案質詢

7-2-05-0586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97年10月15日印發

案由：本院丁委員守中，針就教育部擬實施的「大陸地區學歷採認」等相關政策與方案提出質詢，教育部鄭瑞城部長指出開放大陸學生入學的資格考量將以陸生的高中學業成績、大陸高考成績，及台灣學校的自訂條件來審核之。然，大陸地區幅員廣大，其學校教育品質亦為莠莠不齊的情況，單就學校所提供之成績恐無法顯示學生之優劣。且兩岸所採用的教材內容與方向亦不甚相同，陸生來台學習是否能跟上國內的教學方法與內容亦為重要的問題！因此，要求教育部訂定良好的陸生來台與開放大陸學歷的審核標準，或以聯合考試方式來查驗學生品質，尚能達成吸引優良人才來台的目的，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為吸引大陸優秀人才來台，增加台灣國際競爭力，教育部特提出「我國對大陸地區學歷採認政策」，成為產、官、學界皆非常關注的熱門議題。教育部長指出在考量了國際趨勢與台灣長期的發展與利益，不涉及意識型態的情況下，這個開放陸生來台，承認大陸學歷的政策一定要推動。然，教育部卻未針對詳細的實施要點與方向定出可行的規範。
- 二、開放大陸學歷對國內學生的就學機會與工作權所造成的衝擊、國內教育資源的利用如何區分陸生與台生的使用權、陸生開放的名額限定與國內各校的分配招額等問題，都是社會大眾特別關心的議題。在採認大陸學歷政策執行之前，教育部應就這些問題給予適當回應，甚或提出具體性的相關規劃與方案，以增加民眾對此政策的接受度與配合度。
- 三、政府積極開放大陸學歷來台，用意在於增加兩岸學生交流，吸引優秀人才，以提升國際競爭力。然而，為了要吸引一流的學生進入台灣，國內教育系統體質的健全度、高等教育的品質亦是切需關注的議題，保持良好的教育環境，建立市場化的退場機制，公平公正的系

所評鑑，才能有效地吸引國外學生來就讀，亦是教育部目前所需改善的地方。

- 四、開放陸生來台的主要目的是為了吸引頂尖人才，提升台灣大學的競爭力，而非填補台灣私校的招生不足情況，切勿本末倒置。且台灣每年皆編列大額經費在高等教育的人才培養，陸生來台將會占用到台生的受教權利，因此在教育資源上的分配讓如何進行合理的運用，亦是教育部應列為政策考量的要點。